

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
第三十次会议文件

关于提请审议《江苏省2022年地方政府 债务限额及省级预算调整方案 (草案)》议案的说明

——2022年5月29日在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上

江苏省财政厅厅长 张乐夫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受省人民政府委托，我就全省2022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省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作如下说明，请予审议，并请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关于江苏省2022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一）全省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财政部核定我省2021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20823.14亿元，其中：一般债务8197.98亿元，专项债务12625.16亿元。截至目前，财政部下达我省2022年地方政府新增债务限额1778亿元，其中：一般债务254亿元，专项债务1524亿元。根据政府债务限额管理有关规定，上述限额全部计入2022年政府债务限额。2022年全年政府债务限额情况待财政部正式核定后再正式

报告。(见草案表六)

(二) 全省政府债务预计余额情况

2021 年底，我省地方政府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为 18963.76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7167.51 亿元，专项债务 11796.25 亿元。加上全年发行新增债券 1807 亿元，减去今年预计偿还的到期债务本金 285.69 亿元，2022 年底我省地方政府债务预计余额为 20485.07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7393.53 亿元，专项债务 13091.54 亿元。

(三) 省级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2021 年省级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078.67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833.68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244.99 亿元。此次预算调整，增加省级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63.65 亿元，调整后 2022 年省级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142.32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833.68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308.64 亿元。2022 年全年政府债务限额情况待财政部正式核定后再正式报告。(见草案表六)

(四) 省级政府债务预计余额情况

2021 年底，省级地方政府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为 705.53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518.65 亿元，专项债务 186.88 亿元。加上省级 2022 年发行新增专项债券 63.65 亿元，减去省级今年预计偿还的到期一般债务本金 4 亿元，2022 年底省级地方政府债务预计余额为 765.18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514.65 亿元，专项债务 250.53 亿元。

二、关于省级预算调整方案

(一) 预算调整事项

财政部下达我省 2022 年新增债务限额 1778 亿元，其中：去年 12 月份提前下达我省 2022 年新增债务限额 831 亿元，经省十三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批准，已分配下达市县；剩余限额 947 亿元均纳入本次预算调整。

(二) 省级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

1. 调整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增加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 136 亿元，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由年初的 5531.84 亿元调整为 5667.84 亿元。（见草案表一）

2. 调整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增加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支出 136 亿元，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由年初的 5531.84 亿元调整为 5667.84 亿元，收支保持平衡。（见草案表二）

(三) 省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

1. 调整省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增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 811 亿元，省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由年初的 1595.37 亿元调整为 2406.37 亿元。（见草案表三）

2. 调整省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拟将专项债券资金全部安排支出。一是增加省本级支出 63.65 亿元，用于 18 个符合专项债券资金投向政策要求项目建设。具体为：支持北京至上海国家高速公路江苏省淮安至江都段、盐城至洛阳国家高速公路江苏省宿城至泗洪段等 8 个全省交通重点项目建设，合计 59.7 亿

元；支持南京邮电大学材料学科楼和学生宿舍、淮阴师范学院生化楼等部分省属高校 10 个在建项目建设，合计 3.95 亿元。二是增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支出 747.35 亿元，主要支持市县交通基础设施、生态环保、农林水利等领域符合条件的公益性项目建设。省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由年初的 1595.37 亿元调整为 2406.37 亿元，收支保持平衡。（见草案表四、五、八）

三、关于防范政府债务风险的具体措施及实施情况

坚持依法合规举债，全省及省级法定债务余额均严格控制在限额以内，2021 年末全省政府债务率预计 66.1%，法定债务风险水平较低。根据“平衡好财政，防范好风险”要求，不断深化政府债券“借、用、管、还”全流程管理，着力做好以下工作。一是更好落实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要求。统筹好发展与安全，将新增债务限额申报与整体债务风险水平挂钩，设好各地政府举债融资“天花板”，积极稳妥申报全省新增债务限额需求，做到稳投资与防风险综合平衡。二是持续发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对有效投资的拉动作用。全省专项债券项目安排始终围绕国家和省重大战略，紧扣省委省政府重点工作，聚焦省重大项目，不断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益。建立专项债券项目联合审查把关机制，常态化梳理新增专项债券项目，严格“负面清单”管理，确保每个项目“有收益、能覆盖、可开工”。三是合理安排政府债券发行节奏。综合考虑债券市场利率走势、投资者偏好、国库现金水平等因素，合理把握发行节奏，适时降低我省地方债最低投标价

位，减少地方政府举债融资成本。适当延长债券期限，优化债券期限结构，平滑以后年度偿债压力。四是不断强化债券资金监管。细化专项债券资金项目绩效管理要求。上线专项债券项目穿透式监测系统，动态监测专项债券资金拨付使用情况，按月通报预警。将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纳入审计、监管、巡视巡察范围，形成部门监管合力。建立债券资金用途调整机制，避免资金闲置浪费。按要求做好政府债务信息公开相关工作，公开债券相关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以上详见《江苏省 2022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省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